关于申报2019年玄武区中青年优秀人才培养对象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直属单位:

根据市区要求,近期将启动实施中青年优秀人才培养对象选拔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条件

- 1. 推荐人选年龄在45周岁以下(1974年1月1日后出生)。
- 2. 推荐人选为教育领域领军人才(名师),一般应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者研究生以上学历。
- 3. 师德高尚、教学水平突出,获得过市级以上教学科研奖项,发表或出版过重要著述。
- 4. 不列入申报范围的人员: 国家"千人计划"和"万人计划"人才。

二、申报流程和时间

各学校、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选拔推荐工作,加强组织领导,按照公开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,严格规范标准,严守纪律程序,于4月11日(星期四)将《南京市中青年拔尖人才培养申报书》、附件材料、《南京市中青年拔尖人才培养对象推荐人选汇总表》等相关材料报教育工委办公室。

上报材料一式两份(附件材料按目录归类整理,与申请书分开装订成册),同时报送纸质材料和电子版。

联系人:陈璐

联系电话: 84807291-822

电子信箱: 158668621@qq.com

报送地址: 玄武区教师发展中心南五楼工委办2

附:

- 1. 南京市中青年拨尖人才培养对象申报书
- 2. 南京市中青年拔尖人才培养对象推荐人选汇总表

玄武区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2019年4月4日